

臺灣高等法院民事裁定

111年度重上字第935號

上訴人 采炬企業有限公司（即Trivision Technology Taiwan Company Limited）

法定代理人 徐承武

訴訟代理人 張靜律師

被上訴人 CDTi Advanced Materials, Inc.

法定代理人 Matthew Beale

訴訟代理人 周德壠律師

複代理人 陳鵬宇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請求給付貨款事件，業經辯論終結。茲查本件尚有調查之必要，爰命再開辯論，並指定於民國113年12月17日上午10時整在本院第3法庭另行言詞辯論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29 日
民事第四庭

審判長法官 傅中樂

法官 陳彥君

法官 廖慧如

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30 日

書記官 呂 筑